

探討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之「人間」定義

妙光法師

佛光山人間佛教研究院副院長

一、前言

釋迦牟尼佛把「四聖諦」作為最初的教誨，不僅是為了向人類展示苦的根源，更重要的是給予眾生終結苦難的希望。因此，佛陀常被譬喻為「醫生」，照顧人類最根本的需求——從苦難中解脫。隨著人類在其興趣與價值上有了更廣泛的定義，佛教弘法模式的範疇也變得更多元，並促使其在生活各層面具備人本主義（Humanism）特色。本文旨在探討佛陀教義與修行當中的人本主義元素，並從中找尋其與人間佛教之間的關聯。

二、人本主義的種類

「人本主義」是十九世紀才出現的一個西方概念，其定義有很多，而與之類似的概念最早可追溯至歐洲十六世紀文藝復興時期的「人文主義」思想。從字面上來看，「人文主義」一詞意味著對人文或文學文化的奉獻。在西方人文主義文化中，它是一種理性和經驗的傳統，主要起源於古希臘和羅馬，並構成了現在西方論述科學、政治理論、倫理與法律的基礎部分。在哲學人文主義中，這是一種以人的需求及利益為中心的態度。在現代人文主義中，它是一種自然主義哲學，拒絕一切超自然主義，並且主要依靠理性和科學、民

主和人類的慈愛。另一方面，宗教的人文主義的目的是為了滿足人類在道德價值觀、有啟發性的理想及快樂生活的原理等基本需求。¹

回到「人本主義」一詞，其構成的詞組有各自所蘊含的意涵，並且指向不同的人本主義種類，本文在試圖界定不同的含義時，為避免造成進一步混淆，故將人本主義的基本分類及與宗教之間的連繫如下所示：

（一）一般而言，人本主義被定義為一種以人類利益及價值為中心的教法、態度或是生活方式。²相對於信仰或既定教義的相信，它更傾向於證據及理性思考取向。雖然自定義為一種信仰，但信仰的對象以人取代了神。³公元前六世紀，釋迦牟尼佛對超自然現象也表示懷疑。在這樣的情境下，將「人本的」（humanistic）形容詞字眼加諸在「佛教」前面，就含有「人本主義」的意思，人類便是此宗教所關注的重心。

（二）世俗人本主義包含人類思辨、倫理及自然哲學主義，同時拒絕以宗教教義、超自然主義、偽科學及迷信作為倫理道德的建構基礎。⁴它認為，沒有宗教或神，人類還是可以具備倫理道德。它的基本概念之一含有一種根深柢固的觀點，即意識型態——無論是宗教還是政治——都必須透過個人去驗證，而不僅僅因為信仰而接受或拒絕。與此同時，世俗人本主義的重要組成部分是透過科學

1. Edwards, Fred: 〈何謂人文主義？〉(What Is Humanism?)，美國人文主義協會(American Humanist Association)，1989年，資料擷取於2009年8月19日。

2. Nicolas Walter: 〈人文主義的蘊含〉(Humanism – What's in the Word)，倫敦：理性主義者出版協會(Rationalist Press Association)，1997年。

3. 新韋氏英文字典(Webster's New Dictionary of English Language)

4. 《牛津英文字典縮印版》(Compact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)，牛津大學出版社，2007年。「Humanism」(人文、人道、人本之主義)是重視人類而不是神聖或超自然事物的理性思想體系(a rationalistic system of thought attaching prime importance to human rather than divine or supernatural matters)。

與哲學不斷地尋求真理。佛教重視要依靠自身的努力去尋求真理，而不是依靠神明的幫助，這就是佛教人本主義的基本態度。

（三）宗教人本主義是「將信仰付諸於行動」。它是人的倫理哲學與為了人類需求、利益及能力而產生的宗教儀式和信仰做結合。宗教人本主義雖然與世俗人本主義具有相同的世界觀和基本原理，但區別在於它將宗教定義為：滿足個人，以及擁有共同哲學世界觀的社群的社會需求，而這樣的需求唯有透過宗教中最恆常、普遍的教理才能找著。此外，宗教人本主義反對用教義否定滿足人類現當下需求的最高目標。他們強調，宗教人本主義的信仰裡面沒有神、沒有超自然主義、沒有來生、更沒有一個能主宰倫理道德的高層力量；換句話說，宗教人本主義完全以可被證實的知識為基石。

為了宗教人本主義以及身為宗教的佛教兩者之間的矛盾，佛教的信徒只是按照喬達摩·悉達多（Siddhartha Gautama）的指示——一位從自身的靈性體驗發現到滿足人類終結苦難而找到快樂的方法，來引導人們找尋一種出世間的體驗境界。也就是說，人類避免了對任何一種神祇的依賴，無論是為了世俗的利益，抑或為了精神的提升與救贖。一神普救派（Unitarian Universalism）牧師肯尼斯·菲弗（Kenneth Phifer）在他的講道文中提及：

人本主義告訴我們，讓神來為我們付出行動是不道德的。我們必須採取行動，制止這時代和未來時代的戰爭、犯罪及殘酷行為。我們擁有非凡的力量。我們對於自己所生活的世界有高度的責任自由。⁵

5. Kenneth W. Phifer: “The Faith of a Humanist”, 2018年11月11日，網絡資源：<https://blog.supplysideliberal.com/post/2018/11/11/kenneth-w-phifer-the-faith-of-a-humanist>.

同樣地，對於佛教徒而言，在現實生活中證悟或找到離苦的方法，完全取決於自身的努力，而非任何神聖的力量。雖然佛教是鼓勵培養對佛陀堅定信念的宗教，但佛教教主佛陀，卻始終對懷疑論抱持著開放的態度。佛陀曾經告誡弟子，「不要盲目相信我說的話。不要因為別人相信我的話而相信我。不要相信你從權威人士、宗教導師或是經文所看到的、閱讀的或聽到的任何內容」。⁶

如果出現一群所謂的「世俗佛教人本主義」的倡導者，他們的倡導的將會是：即使真有神祇存在，也可以選擇不同意或者質疑祂的存在。人類被賦予質疑的權利這一件事表明，在建立對佛教的信仰之前，應該先把信念建立在個人經驗的基礎上。

為了強調人本主義與宗教之間的緊密連繫，以下列舉一些作為宗教根本特質的人本主義例子：

（一）西方人本主義是一種當代的信仰，它雖自定義為宗教信仰，但信仰對象以人取代了上帝。它涉及了下列的轉變：1、從超自然主義到自然主義；2、從超越現世到存在於現世；3、從終極的現實到生活中的現實。

（二）在《梨俱吠陀》中，人被描述為「不朽之子」。

（三）在《摩訶婆羅多》中，認為沒有什麼可以超越人類。

（四）印度佛教的教義中表示，每個人都必須尋求自己的真理。在尋求真理的過程中，沒有永恆的神諭可以給予幫助。

6. 《增支部經典（第1卷-第3卷）》：「汝等勿信風說，勿信傳說，勿信臆說，勿信與藏〔經〕之教〔相合〕之說，勿信基於尋思者，勿信基於理趣者，勿信熟慮於因相者，雖說是與審慮、忍許之見〔相合〕亦勿予信，〔說者〕雖堪能亦勿予信，雖說〔此〕沙門是我等之師亦勿予信之。伽藍眾！若汝等只自覺——此法是不善，此法是有罪，此法是智者之所訶毀者，若將此法圓滿執取之即能引來無與苦——則伽藍眾！汝等於時應斷〔彼〕。」CBETA 2020.Q1, N19, no. 7, p. 269a5-9.

(五) 印度的賢聖諸如卡比爾 (Kabir)、那納克 (Nanak) 及圖卡拉姆 (Tukaram) 等，因為對被壓迫社會階層的需求及利益有著同情與理解，及表現出更深層的悲憫而出類拔萃。他們作為普通人所展現出的這種魅力，讓他們值得被賦予尊重與追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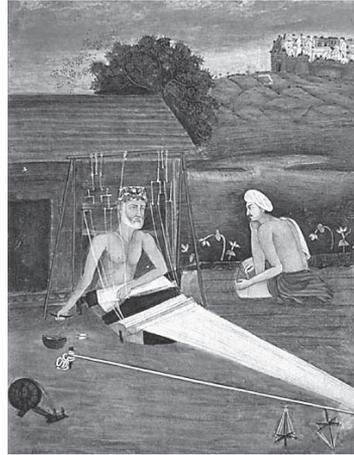
(六) 佛陀、耶穌 (上帝之子) 和穆罕默德 (阿拉的使者) 的共同之處，在於他們都是真實存在於世間的人類，並於世間傳播某種神聖的教法。

(七) 新人本主義是對於科學給人類灌輸過度自信，而導致的機制和非人性狀態的一種回應。人本主義是建立在我們對人與環境之間關係的理解上。

(八) 當代人本主義把人的延續性與生活的各層面融合，以及將生活與宇宙的其他部分做結合。因此，消除「絕對」是現今人類對生活以及在地球上生存的價值觀的一種態度和進路。重點在於：對人的興趣、對人的關心、對人的理性和良知的信仰，以感知真理和善良。換言之，當代人本主義信奉的是人類的尊嚴，而不是依賴上帝以獲得世俗的成就或心靈上的提升與救贖。

(九) 佛教人本主義強調以下幾點：

- 1、無緣大慈，同體大悲。
- 2、幫助人類從世俗的痛苦中解脫，獲得快樂。
- 3、為了達到上述的目的，佛陀對人宣說四聖諦及八正道。
- 4、和平是一種道德標準：在佛陀的教法下，沒有流過一滴血。



卡比爾是十五世紀北印度的神祕唱遊詩人。這幅 1825 年的繪畫中，卡比爾正在紡織。

探討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之「人間」定義

儘管佛教徒在印度、中國、中東和世界其他地區受到反佛教運動的迫害，但沒有一個佛教國王或社團會為了傳播佛教而倡導戰爭。

- 5、透過涅槃解脫實現的自我超越，有助於消除利己主義或過度的欲望（苦的根源）。
- 6、從自利提升到利他。
- 7、僧團體現出「淨土」的概念，並作為佛教人本社會的微縮模型。在這個世界，人與人之間的差異將不存在，而智慧與道德成為人與人之間共同連繫（人人平等、人人皆有成佛悟道的可能性）。

總的來說，宗教人本主義是一種理念，將人類及其才能、生活、目標和幸福放在首位：強調自力成就、生命實踐以及促進個人與普世解脫的學說。

三、佛教的「人本」面向

首先，佛教是一種徹底的人本主義教法，這可以從它與人本主義的密切關係中看出來：

（一）其強調人的獨特性與不可避免性

釋迦牟尼佛出生在人間，修行在人間，成道在人間，度化眾生在人間，一切都以人間為主……佛陀身為人的一生也可以作為我們在生命中修行的啟發與模範。⁷

7. 星雲大師：〈人間佛教的基本思想〉（*The Fundamental Concepts of Humanistic Buddhism*），《人間佛教英文小叢書（二）》（*Buddhism in Every Step, vol.2*），高雄：佛光文化，頁3至5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七期

為了成佛，人必須出生於人間，在人間中輪迴轉世無數次成為菩薩，然後在兜率天住上一段日子。因此，佛教在很大的程度上是以人為中心，強調只有人才能成佛。

（二）在所有的眾生類別當中，人類具足受持佛陀教義的根器——只有人道提供這樣的環境條件實踐佛法，並且讓自己和他人解脫離苦，趨入佛道（成佛）。

（三）佛教將人類視為最高或最理想的投生道——只有人類有能力透過實踐佛陀的教誨發菩提心（覺悟的菩提心），並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（無上正等正覺），達到一個沒有苦及苦因生起的境界。

（四）佛教提供有次第的修行之道，幫助不同根器的眾生證得無上佛果。

綜上所述，佛教的教法在很大的程度上可以說是「人本」的，原因有二：1、人類即是佛陀教導的對象，也是佛陀教義的實踐者；2、只有人類有能力救度自己和其他眾生，這是有情眾生與生俱來的。

其次，孔子、老子等偉大的中國思想家都宣揚過人本主義的教義，但佛陀可能更有資格被稱為人本主義者。與他們不同的是，佛陀反對沉迷於形而上的教義。據說，當他第一次離開宮殿時，他看到一個老人、一個病人和一個死人，這使他意識到自己在衰老、生病與死亡跟前的卑微。後來，他遇到了一個苦行僧，苦行僧聲稱因為害怕生死而放棄了家庭生活，以獲得解脫。之後，佛陀出家修道，證悟後，將悟到的真理傳授給眾生，希望能增進人類的福祉。他出於對人類的慈悲，不分社會階級、種族與信仰，一生致力於幫助人們離苦得樂。佛陀示現的是平等無差別的慈悲與喜捨。

為了讓人們擺脫世間的苦難，佛陀初轉法輪時教導四聖諦與八正道。他指出，欲望是苦難的根源，有一條道路可以引領至離苦的境界——涅槃。這條道路就是八正道——一套指引人們如法生活的指南，即正見、正思惟、



佛陀初轉法輪，為五比丘宣說四聖諦與八正道。

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。這些都是出於對人類福祉的關懷而教授的，這就是佛教對所有眾生的人本主義態度。佛教的人生理想是滅除利己主義，讓苦難止息。

佛教二大主要學派為小乘佛教及大乘佛教，二者對於人類終極目標的看法有所不同。前者以成就阿羅漢為目標，意指透過了知諸法實相而獨自入涅槃；後者透過基於四無量心⁸的菩薩道實踐而獲得解脫，不僅僅是為了自己，也為了一切眾生。大乘佛教的理想是將個人的修行成就，昇華為全人類的共同解脫。這就是佛教所願景的人類普世倫理的可能，從共同解脫的宗教意義上來說，這也是人本主義的另一個指稱。⁹池田大作曾說：

佛教倡導所有人都是佛。我認為，這種佛教的人性觀體現

8. 梵語 *catvāri-apramāṇāni*，即帶給眾生幸福並消除其痛苦的四種禪法：慈（*maitri*）、悲（*karuna*）、喜（*mudita*）、捨（*upeksa*）。

9. Kumar, Ashwani: “Humanism in Buddhism”, *Bulletin of Tibetology*, 第3期，1988年，頁4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七期

了世界和平的關鍵和基本原則。¹⁰

佛教自稱為世界上最早倡導人本主義的宗教。佛教中的「理想世界」是慈悲、非暴力統治的極樂世界——統治者是一個不以武力統治、不以暴力征服，而以佛法為本的轉輪聖王。佛教徒所遵循的道德是：1、不殺生；2、不偷盜；3、不邪淫；4、不妄語；5、不飲酒，¹¹這些都被總結為一個非常基本的原則，即是「不侵犯他人」。這就是佛陀和平、自我犧牲、慈悲與大方的政策，它保護眾生免於苦難、恐懼與危險。

佛教的哲學無疑是人本主義最全面、最有系統的形式之一。它以自然主義的形而上學為基礎，以因果關係為中心。它拒絕任何形式的超越主義、決定論或宿命論，它強調對人的終極信仰，並認為人解決問題的力量或潛力主要來自於經驗知識、理性與科學及勇氣和遠見。它相信人的自由，且相信的是此地此時，而不是超驗世界。它的最高目標不是出世，而是入世。¹²

綜上所述，佛教人本主義是建立在對人類固有的尊嚴之信念，以及對人類積極轉變能力之信心的基礎上。這是對宇宙中所有眾生

10. Ikeda, Daisaku, “*Dai 15 kai honbu kanbu kai deno meiyokaicho speech* [President Ikeda’s Speech at the 15th Headquarters Leaders Meeting]”, 《聖教新聞》(Seikyo Shimbun), 2002年3月7日報導, 頁3。

11. 梵語 *pañca-sīla*, 意指「五戒」。

12. David J. Kalupahana: 〈佛教和中國人文主義〉, 頁11。此論文發表於「中國人文主義研討會」(Symposium on Chinese Humanism)中, 一項由美國哲學會(American Philosophical Association)主持的特別議程; 研討會由亞洲哲學與比較哲學學會(Society for Asian and Comparative Philosophy)贊助舉辦於1977年3月25日。

慈悲與善美的行持。因此可以說，人本主義就是佛教的本質特徵之一。

（一）透過人本主義理念的實踐，佛法得到了更廣泛、更有意義的詮釋——從當代思想和理性的角度來看，佛教的基本教義可以更好、更清楚地被人理解。

（二）有關解脫這門學說的重要方面和意涵，雖然在當代文化中，很大程度未被了知或被低估，但若能把這個佛教重要的學說含括到人本主義的概念中，則能將之擴展開來。

四、佛光山星雲大師所倡導的人間佛教特點

針對人間佛教曾經提出的疑問：什麼是人間佛教？誰倡導人間佛教？什麼時候開始倡導？它與入世佛教相似嗎？它應該被歸類為新興佛教嗎？還是它其實就是佛教？有學者說：

人間佛教是一項起源於中國，並在台灣迅速發展的佛教運動。因此，台灣在現代佛教中作出了更大的貢獻，是對世界的饋贈，激發了人類的社會福祉模型。¹³

半個世紀以前，台灣的佛教僅僅是拜拜與燒香。寺院社群主要由老人組成，他們主要主持喪葬服務，很少以教學的形式傳播佛教，更不用說把佛教弘揚作為一種生活方式。很少有人願意公開承認自己是佛教徒，因為這會導致他們與一種消極的信仰牽扯在一起，而這種信仰唯有在生命涉及死亡時才顯得重要。如今這種現象已經有所改變，身為佛教徒意味一個人有著關懷他人的責任。佛教

13. Christopher Queen、Charles S. Prebish、Damien Keown, *Action Dharma: New Studies in Engaged Buddhism*, RoutledgeCurzon, 2003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七期

的慈悲觀已經從被動轉為主動，並且佛教信仰已不再被與世隔絕的寺院所主導，而是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。

人間佛教的興起，始於太虛大師 1928 年所發表〈對於中國佛教革命僧的訓詞〉一文中提及的「人生佛教」思想，他鼓勵人人成為一個好人，並修習菩薩道，因為這是成佛的先決條件。人類被視為人生佛教的核心，透過從菩薩到佛的轉化，人性的完善與證悟可以共同達成。太虛大師說：

人類的生命象徵什麼？我用「人生」這個詞來駁斥過去一些人對佛教教義的謬論。佛教教義可分為兩種：死亡佛教與鬼的佛教。許多人認為學習佛法的目的是為了無痛的善終，並在死後能有好的投生。這不是佛教的真正含義。當我談論人生佛教時，我強調的是改善人類的生活。¹⁴

在太虛看來，這個想法並不是為了逃避這個世界，而是要在當前這個環境中創造一個更好的地方。他的觀點激發了年輕一代的僧侶採取行動「振興」甚至「改革」佛教。其中一位，正是佛光山的創辦人——星雲大師。

近年來佛教愈來愈受歡迎，大多數佛教團體都聲稱自己有人本主義觀點。事實上，這樣的團體或多或少都帶有人本主義的色彩。「佛光山」作為現代漢傳佛教組織之一，以倡導「人間佛教」（英文常譯為 Humanistic Buddhism）為宗旨。人間佛教思想概括了釋迦牟尼佛時代到現代的所有佛教教義，佛光山兼弘「中國佛教的八大宗派」，目標是遵循菩薩道，積極努力地幫助眾生解脫。

人間佛教更重視世界的問題，而不是逃脫世界的方法；重生多

14. 《太虛大師全書》第 5 冊，頁 218-222。

探討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之「人間」定義

於重死；造福他人多於造福自己；強調共同解脫多於自我解脫。¹⁵

雖然「人間」有時被定義為「人與人之間的佛教」或「屬於人類的佛教」，但星雲大師為人間佛教的理論提供了更廣闊的視角：

真正的人間佛教是現實重於玄談，大眾重於個人，社會重於山林，利他重於自利。我所謂的人間的佛教，是希望用佛陀的開示教化作為改善我們人生的準繩，用佛法來淨化我們的思想，讓佛法作為我們生活的依據，使我們過得更有意義，更有價值。¹⁶

星雲大師對於人間佛教的真實本質的詮釋為倡導慈、悲、喜、捨的佛教，這也是釋迦牟尼佛向世人宣揚真理的本懷：

人間佛教並不是一種新的佛教形式，而是對佛教經典及文本中既有元素重新做了詮釋。¹⁷

星雲大師將人間佛教定義為：「佛說的、人要的、淨化的、善美的；凡是有助於幸福人生增進的教法，都是人間佛教。」¹⁸再者，學習與實踐佛法的目的，是為了實現人們不同面向的和諧：1. 自心和悅；2. 家庭和順；3. 人我和敬；4. 社會和諧；5. 世界和平。¹⁹

15. 阿難陀·古魯格：《人間佛教對社會福利的貢獻：綜觀星雲大師在解行上的詮釋》（*Humanistic Buddhism for Social Well-Being: An Overview of Grand Master Hsing Yun's Interpretation*），高雄：佛光文化，2003年。

16. 星雲大師：〈如何建設人間的佛教〉，《星雲大師講演集1》，高雄：佛光出版社，1979年，頁238。

17. Thapa, Dr. Shanker: "Chinese Origin of Humanistic Buddhism and Master Hsing Yun's Contribution in the Contemporary Humanistic Buddhist Movement in Taiwan", 2010.10.14, SSRN:<http://ssrn.com/abstract=1692238> or <http://dx.doi.org/10.2139/ssrn.1692238>.

18. 釋滿義：《星雲模式的人間佛教》，台北：遠見天下文化，2005年。

19. 星雲大師於「2012夏季達沃斯經濟論壇」的主題講演「信仰的價值」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 · 藝文 | 第二十七期

人間佛教常被認為與入世佛教或社會參與佛教類似，因為實際上它們都關懷人類福祉；然而，人間佛教關注的是更廣泛的福利，這不僅是社會的改善，還包括透過修習了悟佛法而獲得的個人幸福。

「入世佛教」（Engaged Buddhism，亦譯作「參與佛教」），這一詞由一行禪師所提出，他在 1963 年出版一本以此為名的著作。根據 Kenneth Kraft 出版的《Inner Peace, World Peace: Essays on Buddhism and Nonviolence》（奧爾巴尼：紐約州立大學出版社，1992 年）第 8 頁中提到，法文詞彙「參與」有直言不諱或積極參與的意涵，此用法早在 1960 年代之前，就在法屬印度支那的知識分子當中普遍流傳。²⁰

台灣的社會參與佛教和亞洲其他地方最大的區別，在於對政治的態度。入世佛教的表現形式通常帶有強烈的政治色彩，例如在斯里蘭卡和越南。然而，台灣多數佛教團體都拒絕參與政治，例如佛光山的創辦人星雲大師，他擁護西方民主國家所珍視的權利和自由，也強調平等和民主，但避免干涉政治：作為佛光山的一分子，應該「關心但不干預」，而遊說政策就是構成干預。²¹

儘管如此，無論是入世佛教還是人間佛教，都具有改善人類生活的相似要素：1、出現推動變革領導者，可成為效仿的典範以及新團體的象徵；2、角色轉換，尤其從現世的禁欲主義轉向政治和社會目的；3、「宗教生活的理性化」，涉及對民間宗教（如有神

20. King and Queen: *Engaged Buddhism: Buddhist Liberation Movements in Asia*, 美國：紐約州立大學出版社，1996 年。

21. David C. Schak、蕭新煌：“Taiwan’s Socially Engaged Buddhist Groups”，網址：<http://chinaperspectives.revues.org/2803>。

論信仰或儀式)的詆毀，強調透過教育和道德生活來促進思考與人格發展。²²

以下是一些佛教運動的例子：

(一) 佛陀挑戰種姓制度。他強調在業力法則之前，所有階層的人都是平等的，同時遵循佛法真理。佛陀的立場是，美好的生活向每個人敞開，最高的真理是每個人都可以取得的共同寶藏；不會因為種姓、階級與性別的差異而有任何限制。

(二) 在佛陀的啟發下，阿育王 (Asoka) 試圖建造一個依循人本主義理念的國家，這可見於其王朝政策從軍事征服到賦予公民權益的轉變。

(三) 日本聖德太子 (Prince Shotoku) 把佛教帶入自己的國家，不僅建設了佛寺、醫院、藥房及收容所，還啟發了其他寺院造橋和船舶、提供醫療援助並參與其他社會福利活動。

(四) 古真臘吳哥王朝 (Kambuja) 國王闍耶跋摩七世 (Jayavarman VII) 刻於塔普倫寺 (Ta Prohm) 的碑文記載，該國王在王國內修建了 102 所醫院以治療他的人民，並沿路建了居所、水庫和其他可以改善人們生活的建築。



日本聖德太子極力宣揚佛法

(五) 印度激進的民權領袖和政治家安貝德卡博士 (Dr. Ambedkar)，為抗議不公平的種姓制度，發起印度教徒大規模皈依佛教的活動，以獲得自由和尊嚴。他給予追隨者的信念是：「Edu-

22. *Engaged Buddhism: Buddhist Liberation Movements in Asia*, p.7.

cate! Agitate! Organize! (教育! 爭取! 組織!)」

(六) 面對中國對西藏的鎮壓，諾貝爾和平獎得主達賴喇嘛 1959 年發起了沒有採用任何武力行動的和平解放運動。

(七) 受佛教非暴力觀念的影響，發動革命的緬甸領導人翁山蘇姬 (Aung San Suu Kyi) 為維護國家的利益，犧牲了自己的家庭情感，選擇在軟禁中度過 15 年，作為和平抵抗的努力，以引起人們關注人權侵犯的議題。她的包容、耐心與寬容，讓她成為團結分裂國家的力量。「唯一真正的監獄，來自內心的恐懼；唯一真正的自由，來自遠離心中的恐懼。」

(八) 恢復上座部佛教比丘尼的僧團。有關比丘尼僧團的問題與疑慮引起了人們對人權的關注，特別是性別平等的問題。透過國際合作，比丘尼僧團在斯里蘭卡上座部佛教中得以恢復：1996 年在鹿野苑，韓國佛教團體為來自斯里蘭卡的 10 名女眾舉行了歷史性的剃度儀式；1998 年在菩提迦耶，台灣佛光山舉辦了國際剃度典禮，使斯里蘭卡再增 20 位的剃度比丘尼。

(九) 在來自中國大陸的佛教領袖的領導之下，台灣佛教組織蓬勃發展，掀起了佛教發展的新浪潮。佛教大師如太虛、印順、聖嚴、星雲等，以人生佛教、人間佛教之名，開拓了鼓勵人類同體共生的運動，以菩薩的慈悲情懷與行持引領自己和他人脫離苦海，也將佛法落實在現實生活中，創造更美好的社會與世界。

(十) 最具影響的佛教領袖之一的星雲大師，創立了佛光山，並於世界各地設立了 200 多間道場，擁有 200 萬名信徒。星雲大師提倡的人間佛教理念，確保佛教適應現代社會的需求，以保持自心、人我、家庭、社會乃至世界在精神與物質各個層面的和諧。

將星雲大師倡導的人間佛教運動列入上述條目中的最後一項，

探討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之「人間」定義

是為了強調他的理念已涵蓋了前述的所有範疇。以佛教經論為佐證，大師整理了人間佛教的各項實踐，如：倫理、道德、生活、感情、社會、忠孝、財富、福壽、保健、慈悲、因果、宗教、生命、知識、育樂、喪慶、自然、政治、國際及未來。大師的願景即是為世人提供生命的藍圖，以及闡明人間佛教的理念。²³ 大師說：

人間佛教是一種基本的生活哲學，它鼓勵我們將佛陀所教導的慈、悲、喜、捨融入日常生活中，以利益自己和他人。此外，它也教導我們如何培養洞悉萬物實相的智慧。²⁴

五、結論

事實上，佛教所倡導的自利利他，在很大程度上具有人本主義的特點，其目的在於關懷人類的權益與價值。「人間」一詞在成就解脫上具備以下旨趣：

（一）遵循佛教的修行之道——個人解脫。

（二）認知人與人之間同體共生的關係——共同解脫。如經典中說：「世界上的快樂來自希望他人快樂，世界上的痛苦來自希望自己快樂。」²⁵

（三）具有超越性質的人本主義。

（* 本文英文原文在頁 180-197）

23. 星雲大師：《人間佛教的藍圖》，高雄：佛光文化，2008年，頁xxi。

24. 網路資源：<http://www.ibps.org/english/history/faq.htm>。

25. 菩薩道修行，為寂天菩薩所著《入菩薩行論》（*Bodhicaryavatara*）之核心思想。